

证券代码：002250

证券简称：联化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0-021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信会师报字[2020]第ZA10989号审计报告，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-16,602,052.60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提取盈余公积0元，支付2018年度股东股利18,072,761.12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为1,564,276,734.96元，加上会计政策变更影响的金额-2,391,110.84元，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,527,210,810.40元。

本着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兼顾原则，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0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46,193,902.80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1,481,016,907.60元结转以后年度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审批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未来良好的盈利预期相匹配，符合公司发展规划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制定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

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12〕37号），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3]43号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将该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分配预案需经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由董事会在二个月内负责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